

中文界面諮詢委員會
中文電腦用字工作小組

進展報告
2012.12.11

1. 自 2011 年 10 月 26 日中文界面諮詢委員會第 19 次會議後，本工作小組召開了五次會議：

第 50 次會議	2012 年 1 月 6 日
第 51 次會議	2012 年 3 月 21 日
第 52 次會議	2012 年 4 月 27 日
第 53 次會議	2012 年 9 月 14 日
第 54 次會議	2012 年 11 月 9 日

關於為《香港增補字符集》編訂倉頡碼、粵語拼音及其他資料

2. 本工作小組複核了上一屆中文電腦用字工作小組對《香港增補字符集-2004》與《國際表意文字子集》(IICore)的交集(intersection)的倉頡碼及粵語拼音所進行的審訂。
3. 在上述字符的審訂基礎上，複核了 4602 個《香港增補字符集》字符的倉頡碼、粵語拼音、部首／部件名稱及其他資料。

審議《香港增補字符集》字符增收申請

4. 本工作小組繼續審議有關申請，但沒有增收任何字符，詳下表：

會次	審議字符數目
50	128
51	0
52	36
53	57
54	16

研究編訂《香港常用字集》的可行性

5. 經討論後，與會者一致認為《香港增補字符集》和《國際表意文字子集》(IICORE)屬香港具代表性的常用字集，應善加利用，無須另行編訂《香港常用字集》。

研究修訂字形參考指引的可行性

6. 工作小組同意，編撰字形參考指引（“指引”）的原則是根據部件拆字，所以無須因應新增字符修訂指引。
7. 由於字形參考指引只載列部件的筆畫結構，沒有詳細列出個別字符的字形，中文資訊科技工作小組建議本工作小組為《香港增補字符集》的字符編訂標準字形，作為參考。陸勤教授建議工作小組同時根據字形參考指引修訂大五碼字符的字形，以編製一套符合本地字形原則的香港字形(Hong Kong locale glyphs)。工作小組可具體指出字形參考指引部件與大五碼部件的筆畫結構差異，並列舉含有關部件的字符，以供字型軟件開發商參考對照。經討論後，與會者一致同意陸勤教授的建議。

研究為《香港增補字符集》字符編訂補充資料

8. 謝達安先生要求工作小組協助，為擬納入中文域名協調聯合會(CDNC)字表的《香港增補字符集》字符編訂補充資料。經討論後，與會者一致通過由謝達安先生負責為《香港增補字符集》和《國際表意文字子集》共同收錄的160個字符分批找出編有統一碼的異體字，供工作小組審核，參考資料包括《異體字字典》網上版、《現代漢語詞典》第6版、《漢語大字典》。
9. 工作小組仍在審核第一批65個字，在過程中又對《香港增補字符集》字附列入《CDNC異體字表》的原則提出了意見。